

肥东县文明办 2014 年部门预算情况

一、主要职责

根据《关于印发中共肥东县委宣传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的通知》（东编〔2002〕44号）文件规定，县文明办的主要职责是：

按照县文明委部署，研究分析全县精神文明建设的重大问题和新情况，及时提出对策和建议；制定全县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的总体规划，并对创建活动进行指导协调；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社会主义道德教育，负责组织全县创建文明单位、道德模范评选表彰等评先创优活动，总结推广精神文明创建工作的典型经验；承办县文明委、市文明办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概况

县文明办由机关本级 1 个行政单位组成，无二级预算单位，机构性质及人员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2014 年人员数			
		小计	在职	离休	退休
合计		14	9	1	4
县文明办	行政	14	9	1	4

三、2014 年主要工作任务

以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为指导，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不断深化思想道德建设，扎实开展各类文明创建活动，努力提升公民文明素质和城乡文明程度，为建设更加美好肥东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

（一）启动新一轮创建全省文明县城工作。根据文明县城测评工作要求，文明县城创建评选实行动态管理，每 3 年为一届。2014 年将启动新一轮创建全省文明县城相关工作，切实做好公共文明指数测评工作，为创建新一届全国文明县城打牢基础。

（二）开展道德模范评选、学习宣传和慰问帮扶。组织开展第三届肥东县道德模范评选表彰活动，每月组织开展“中国好人榜”学习宣传和投票评选活动，广泛动员人民群众参与道德建设，积极推荐和学习身边的好人好事和道德典型，促进公民道德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明显提高，切实发挥道德模范在公民思想道德建设中的示范引导作用，推动全社会形成知荣辱、讲正气、树新风、促和谐的文明风尚。加大对各类道德模范先进事迹宣传推广力度，多途径、多渠道宣传道德模范的先进事迹和崇高品德，在全社会掀起学习道德模范、崇尚道德模范，争当道德模范的热潮。进一步落实《帮扶生活困难道德模范实施办法》，为全社会关爱好人、奉献爱心搭建平台，对生活困难的道德模范、身边好人给予切实帮扶，体现好人好报价值导向。

（三）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全面推进乡村学校少年宫建设走向正常化运行轨道，切实发挥功能作用；创新活动载体，不断丰富未成年人思想文化生活，促进思想道德素养的提升；继续推行“净化工程”，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社会环境。同时，不断加大对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的宣传力度。

（四）抓好志愿服务工作。推进各级志愿服务组织和志愿服务队伍建设，加大培训力度；以城乡社区志愿服务工作为重点，紧扣“邻里守望”、“共筑和谐”、“生态文明”三大主题，扎实做好关爱他人、关爱社会、关爱自然志愿服务活动。在全县形成学雷锋、开展志愿服务的浓厚社会氛围；进一步推进社区志愿

服务广场建设，使志愿服务更加便民；继续加大志愿服务工作的宣传，普及“学习雷锋、关爱他人、提升自己”的志愿服务理念，在全社会营造“人人为我，我为人人”的良好氛围。

（五）开展中华经典诵读活动。紧紧抓住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这个根本，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建设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广泛开展中华经典诵读活动，引导人们认知传统、尊重传统、继承传统、弘扬传统，增进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情感，并在全县广泛开展诵读的基础上，集中组织1次大型诵读展演赛活动。

（六）开展文明单位评选工作。组织开展对现有的市县级文明单位进行检查验收，参加合肥市第十三届文明单位评选。继续对各级文明单位进行创建业务培训，提高各文明单位的创建水平，确保文明单位质量。召开一次文明单位创建经验交流会，举办文明单位创建成果展。

（七）推进农村文明创建工作。继续加大农村文明创建力度，通过开展文明乡镇、“十星级文明户”创建评选活动，激发基层单位和群众参与创建的积极性，进一步推动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统筹协调发展，不断提高城乡文明程度和公民文明素质。深入推进“三线三边”环境整治工作，使“线边”环境面貌得到明显改观。

（八）继续开展文明创建的督查考评。把督查考评作为促进创建工作任务落实的重要抓手，作为抓文明创建的日常工作，不断加大日常督查考评力度，坚持每月对创建职能部门、各乡镇进行明查暗访、考评打分，发现问题及时通报，限期整改，实现文明创建工作常态化。

（九）抓好“道德讲堂”建设。以“道德讲堂”为载体，以道德讲座、讲述道德故事、诵读经典等形式，广泛普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理念，提升公民思想道德修养和文明素质。并在各地、各单位，尤其是文明单位中推广“道德讲堂”建设。道德讲堂每月或每两个月必须开展一次活动。着力在推动道德讲堂活动开展上下功夫，实现道德讲堂活动开展正常化、规范化、制度化，扎实开展好宣讲交流活动，保证活动开展次数和质量，让道德讲堂真正发挥在道德建设中的阵地宣传作用。

（十）推进“讲文明树新风”公益广告宣传。加大对“讲文明树新风”公益广告宣传的力度，对有关单位公益广告落实情况进一步安排，督促按照要求和规定设置、刊播、刊载“讲文明树新风”公益广告，

尤其是加大公园、广场、旅游景点、建筑工地等重要公共场所刊载公益广告的比例，扩大覆盖面和影响力，营造良好氛围。

四、收支预算安排情况

县文明办 2014 年度可支配收入 331.8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331.8 万元，支出预算 331.8 万元，收支平衡。其中基本支出 57.8 万元，用于保障日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等；项目支出 274 万元，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等。

附件: 1、肥东县文明办公共财政预算收支预算总表

2、肥东县文明办公共财政预算收入预算表

3、肥东县文明办公共财政预算支出预算表

4、肥东县文明办公共财政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5、肥东县文明办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算表

附件 1:

肥东县文明办公共财政预算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上年结转		一、一般公共服务	326
		二、外交	
二、财政拨款收入	331.8	三、国防	
		四、公共安全	
三、专户管理的政府非税收入		五、教育	
		六、科学技术	
四、其他收入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事业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经营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十、医疗卫生	2.3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一、节能环保	
其他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事务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计	331.8	支 出 总 计	331.8

附件 2:

肥东县文明办公共财政预算收入预算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余	财政拨款收入	纳入专户管理政府非税收入	其他收入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1.8		331.8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26		326		
2013601	行政运行	52		52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4		274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3		2.3		
21005	医疗保障	2.3		2.3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2.3		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		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		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		3.5		
合计		331.8		331.8		

附件 3:

肥东县文明办公共财政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1.8	57.8	274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26		274
2013601	行政运行	52	52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4		274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3	2.3	
21005	医疗保障	2.3	2.3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2.3	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	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	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	3.5	
总计		331.8	57.8	274

附件 4:

肥东县文明办公共财政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1.8	57.8	274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26		274
2013601	行政运行	52	52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4		274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3	2.3	
21005	医疗保障	2.3	2.3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2.3	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	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	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	3.5	
总计		331.8	57.8	274

附件 5:

肥东县文明办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 财政拨款收入	本年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